

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投资标的名称：华荣科技中东有限公司（Warom Technology Middle East FZE）
（暂定名称，具体以注册核准内容为准）

投资金额：注册资本 300 万美元

特别风险提示：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尚须经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，存在未获批准的风险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基本情况

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海外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，为了更快更好地实现公司的国际化战略，以自有资金现金投资 300 万美元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迪拜杰贝阿里自由贸易区（JAFZA）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新设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 万美元，公司占新设子公司股权比例为 100%。

2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，并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一致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3、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的决策权限内，亦不涉及关联交易、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但须经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。本次对外投资获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相关后续

事宜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华荣科技中东有限公司（Warom Technology Middle East FZE）
（暂定名称，具体以注册核准内容为准）

2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3、注册资本：300 万美元

4、注册地址：具体地址以当地主管部门登记为准

5、经营范围：石油天然气设备及配件贸易，加油站设备贸易，电器配件贸易，灯具贸易，空调、制冷配件、元件贸易，电气配件贸易，灯具设备、配件贸易，电线、电缆贸易，工业厂房设备及配件贸易，建筑设备及机械贸易，通讯设备贸易，发电、传输及配电设备贸易等活动，包括所有相关的活动，或类似的由注册者或拥有相同权限的，对活动的开展负有责任的其他人或部门批准的活动。
（具体经营范围以当地主管部门登记为准）

6、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

以上信息，以当地主管机关最终核准结果为准。

三、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是落实公司的战略规划，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国际业务，提高综合竞争能力，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，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发展。

2、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（1）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政策、法律、商业环境与国内存在较大区别，公司本次在境外设立全资子公司，需要尽快适应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商业与文化环境，子公司的设立与运营存在一定的风险。

（2）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设立全资子公司须经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未获批准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7月25日